

证券代码:688400 证券简称:凌云光 公告编号:2026-002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会议是否形成有效决议:是
一、会议召开情况说明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日期:2026年1月7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翠湖环路知识理性大厦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255
普通股股东	255
2.出席会议的特别表决权股东数量	215,389,336
普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数量占公司总表决权的比例(%)	47.3771%
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数量占公司总表决权的比例(%)	47.3771%

(四) 表决方式:表决权由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会议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长,胡晓光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情况
1. 公司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2. 董事长胡晓光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证券代码:603065 证券简称:宿迁联盛 公告编号:2026-001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15元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最近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13	—	2026/1/14

● 差异化分红设置:是
通过分析议案的股东会届次决议日期
本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19日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经公司2025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分配方案
1.发放日期:2025年中期
2.派息对象:
截至登记日在册的所有股东(含优先股股东);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宿迁联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迁联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有限售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利差异化政策的指导意见》(财税[2015]10号)的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股票(限售股除外),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按20%税率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不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按10%税率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不足一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征税。扣税后实际发放金额为人民币0.015元。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机构投资者(“非居民企业”)(“QFII”),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股东支付股息、红利、利润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10%的税率代为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35元人民币。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可按照有关规定取得相应的待遇后,再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税款。
(3)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境外机构、组织及个人投资者(QFII),根据《关于对香港居民企业向QFII股东支付股息、红利、利润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12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10%的税率代为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35元人民币。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可按照有关规定取得相应的待遇后,再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税款。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自然人股东,本公司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期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015元人民币(含税)。
红利计算公式:实际派发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415,440,872×0.015)+418,67,572-0.01487元。
综上,除权(息)参考价格=(收盘价格-0.01487)/(1+0)=前收盘价-0.01487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最近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13	—	2026/1/14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3137 证券简称:恒尚节能 公告编号:2026-001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特定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钱利华持有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658,6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98%。本次拟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取得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由凤仙本次拟减持的股份来源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钱利华拟减持的基本原则
1. 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承诺的前提下,钱利华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票,减持比例不超过3.3629%,且不超过公司股本的1.8349%。其中,(1)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比例为本公司减持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比例不超过公司股本的1.8349%;(2)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比例为本公司减持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比例不超过公司股本的1.33%。
2. 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承诺的前提下,由凤仙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票,减持金额不超过1,829,33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时间为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3. 减持的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4. 若在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的,减持股份数量及股份比例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钱利华
股东身份: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口是 ✓否
直接持有股票数量:口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口是 ✓否
其直系亲属持有股票数量:口是 ✓否
减持比例:2.3349%
减持区间:2026年1月29日至2026年4月28日
当前减持计划来源: IPO前股东减持股份
股东名称:由凤仙
股东身份:控股股东 口是 ✓否
直接持有股票数量:口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口是 ✓否
其直系亲属持有股票数量:口是 ✓否
减持比例:1.0000%
减持区间:2026年1月29日至2026年4月28日
当前减持计划来源:其他方式取得(4,000.00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股东名称:其他股东
股东身份:口是 ✓否
直接持有股票数量:口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口是 ✓否
其直系亲属持有股票数量:口是 ✓否
减持比例:1.0000%
减持区间:2026年1月29日至2026年4月28日
上述减持主体是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钱利华
减持计划:减持股份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6-004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情况说明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日期:2026年1月7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武汉市汉阳区龙阳街西5号九州通总部大夏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股数(股)	440
-------	-----

3.出席会议的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情况(股数及占公司总表决权的比例):
3,248,677,924 65.180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经推举,会议由董事长陈先华先生主持。会议召开、召集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1. 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申请银行等机构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数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244,540,489 99.8726	3,162,011 0.1188	275,424 0.0086

2. 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办理银行机构综合授信及其他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数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200,948,871 98.5109	48,011,454 1.4778	361,599 0.0113

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使用临时闲置资金委托理财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数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246,333,342 99.9278	2,102,494 0.0667	142,088 0.0045

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证券代码:603429 股票简称:集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预亏的预计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方案的基本情况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0日召开第十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十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的议案》,同日公司已自有资金和自有资金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股份,由转让公司可回购。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为人民币27元/股,回购股份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为公司第十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和2025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和《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二、上网公告文件
经签字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凌云光 公告编号:2026-002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情况说明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日期:2026年1月7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翠湖环路知识理性大厦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股数(股)	255
-------	-----

2.出席会议的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情况(股数及占公司总表决权的比例):
215,322,399 99.9271

3.出席会议的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情况(股数及占公司总表决权的比例):
215,389,336 47.3771%

4.出席会议的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情况(股数及占公司总表决权的比例):
47.3771%

(四) 表决方式:表决权由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会议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股东大会召集人:胡晓光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情况
1. 公司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2. 董事长胡晓光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证券代码:603065 证券简称:宿迁联盛 公告编号:2026-001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15元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最近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13	—	2026/1/14

● 差异化分红设置:是
通过分析议案的股东会届次决议日期
本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19日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经公司2025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分配方案
1.发放日期:2025年中期
2.派息对象:
截至登记日在册的所有股东(含优先股股东);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宿迁联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迁联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有限售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利差异化政策的指导意见》(财税[2015]10号)的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股票(限售股除外),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按20%税率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不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按10%税率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不足一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征税。扣税后实际发放金额为人民币0.015元。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机构投资者(“非居民企业”)(“QFII”),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股东支付股息、红利、利润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10%的税率代为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35元人民币。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可按照有关规定取得相应的待遇后,再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税款。
(3)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境外机构、组织及个人投资者(QFII),根据《关于对香港居民企业向QFII股东支付股息、红利、利润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12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10%的税率代为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35元人民币。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可按照有关规定取得相应的待遇后,再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税款。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自然人股东,本公司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期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015元人民币(含税)。

红利计算公式:实际派发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415,440,872×0.015)+418,67,572-0.01487元。

综上,除权(息)参考价格=(收盘价格-0.01487)/(1+0)=前收盘价-0.01487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最近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13	—	2026/1/14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3137 证券简称:恒尚节能 公告编号:2026-001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特定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钱利华持有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658,6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98%。本次拟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取得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由凤仙本次拟减持的股份来源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钱利华拟减持的基本原则
1. 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承诺的前提下,钱利华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票,减持比例不超过3.3629%,且不超过公司股本的1.8349%。其中,(1)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比例为本公司减持之日起15个交易日内的3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比例不超过公司股本的1.8349%;(2)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比例为本公司减持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一个月内,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比例不超过公司股本的1.33%。

2. 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承诺的前提下,由凤仙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票,减持金额不超过1,829,33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时间为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3. 减持的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4. 若在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的,减持股份数量及股份比例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钱利华
股东身份: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口是 ✓否
直接持有股票数量:口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口是 ✓否
其直系亲属持有股票数量:口是 ✓否
减持比例:2.3349%
减持区间:2026年1月29日至2026年4月28日
当前减持计划来源: IPO前股东减持股份
股东名称:由凤仙
股东身份:控股股东 口是 ✓否
直接持有股票数量:口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口是 ✓否
其直系亲属持有股票数量:口是 ✓否
减持比例:1.0000%
减持区间:2026年1月29日至2026年4月28日
上述减持主体是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钱利华
减持计划:减持股份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6-004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情况说明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日期:2026年1月7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武汉市汉阳区龙阳街西5号九州通总部大夏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股数(股)	440
-------	-----

3.出席会议的特别表决权股东所